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07 年 11 月 12 日（周一）上午 10：30 时
- 2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公司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、召集人： 本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魏文德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。

三、会议的通知情况

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7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香港《文汇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了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四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，代表股份 373,054,029 股。

因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公司关联股东香港南海洋行（国际）有限公司（代表股份 83,748,408 股）、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代表股份 59,187,391 股）回避表决。有效表决权股份 230,118,23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6.82%。

2、内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内资股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28,030,510 股；其中有表决权股份 168,843,119 股，占内资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67.83%。

3、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外资股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45,023,519 股；其中有表决权股份 61,275,111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39.25%。

五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铜陵皖能发电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及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：

同意 229,615,85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78%，其中内资股股东 168,843,1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内资股股份的 100%，外资股股东 60,772,7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外资股股份的 99.18%；反对 3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16%，其中外资股股东 3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外资股股份的 0.06%；弃权 465,6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20%，其中外资股股东 465,674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外资股股份的 0.76%。

以上文件请参考公司 2007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六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清伟、黄亮

3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三日